

決定摘要

鄉郊及新市鎮規劃小組委員會第 791 次會議

日期：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會議室(1537 室)

通過第 790 次(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u>西貢及離島區</u>	<u>決定</u>
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SK-HC/8 申請修訂《蠔涌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SK-HC/13》，把位於西貢北圍第 210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的申請地點由「綠化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改劃為「住宅(丙類)5」地帶，以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公開會議)	局部同意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u>決定</u>
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NE-TK/20(要求延期) 申請修訂《汀角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NE-TK/19》，把位於大埔洞梓第 23 約多個地段的申請地點由「農業」地帶改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公開會議)	延期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YL-KTN/7(要求延期) 申請修訂《錦田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YL-KTN/11》，把位於元朗逢吉鄉第 107 約地段第 549 號(部分)、第 550 號、第 551 號、第 552 號(部分)、第 553 號、第 554 號 A 分段及 B 分段(部分)、第 556 號、第 557 號 A 分段及 B 分段、第 558 號、第 559 號(部分)、第 560 號 A 分段、第 561 號 A 分段、第 562 號餘段、第 563 號餘段、第 564 號、第 565 號餘段及第 566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的申請地點由「工業(丁類)」地帶、「住宅(甲類)」地帶及「農業」地帶改劃為「住宅(甲類)1」地帶，以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YL-MP/11 申請修訂《米埔及錦綉花園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YL-MP/9》，把位於元朗米埔第 104 約地段第 4822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的申請地點由「住宅(丁類)」地帶改劃為「住宅(丙類)2」地帶，並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公開會議)	局部同意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YL-TYST/12(要求延期) 申請修訂《唐人新村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YL-TYST/14》，把位於元朗洪水橋大道村第 121 約地段第 398 號餘段及第 2188 號的申請地點由「綜合發展區」地帶及「綠化地帶」改劃為「住宅(甲類)4」地帶，以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公開會議)	延期

<u>西貢及離島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PK/320(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康樂」地帶的西貢大涌口路第 217 約多個地段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P/708 擬在劃為「住宅(甲類)」地帶的大埔安富道 2 至 8 號金富樓地下(部分)、1 樓和 2 樓經營酒店(學生宿舍)(公開會議)	批准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P/709(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綠化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的新界大埔第 22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社會福利設施(安老院舍)(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60 擬在劃為「康樂」地帶的大埔汀角第 17 約多個地段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FTA/279 在劃為「農業」地帶的上水恐龍坑第 87 約地段第 357 號(部分)及第 359 號(部分)闢設臨時鄉郊工場連附屬設施，並露天存放可循環再造物料，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FTA/280(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文錦渡第 8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LYT/877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粉嶺簡頭村第 76 約地段第 1603 號 C 分段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	批准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840 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打鼓嶺第 82 約地段第 1161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及第 1162 號(部分)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機械，並闢設附屬設施，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N/130 為批給在劃為「康樂」地帶的打鼓嶺北蓮麻坑路第 82 約地段第 77 號作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便利店)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KTS/577 擬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上水古洞南第 95 約地段第 433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211(申請撤回) 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元朗凹頭第 103 約的政府土地作政府用途(維修工場)(公開會議)	備悉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S/1133(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住宅(丙類)」地帶的元朗錦田南第 109 約地段第 346 號(部分)闢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和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並闢設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五年)(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S/1136(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鄉郊用途」地帶的元朗錦田南第 106 約地段第 444 號(部分)及第 445 號餘段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並闢設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NTM/487 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元朗牛潭尾第 104 約地段第 2543 號餘段(部分)、第 2544 號餘段、第 2545 號(部分)、第 2546 號(部分)、第 2547 號(部分)、第 2548 號(部分)及第 2549 號餘段闢設臨時貨櫃車停車場連附屬設施，並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機械(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1121(要求延期) 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八鄉七星崗第 110 約地段第 369 號(部分)及第 390 號(部分)闢設臨時宗教機構(佛堂)連附屬宿舍及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1124(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元朗八鄉第 111 約地段第 2890 號(部分)、第 2899 號(部分)及第 2900 號(部分)闢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並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建築機械、二手車輛及汽車零件，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612 為批給在劃為住宅(甲類)2」地帶、「住宅(甲類)3」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元朗厦村第 125 約多個地段作臨時物流中心及附屬泊車位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613 為批給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的元朗厦村第 125 約多個地段作臨時物流中心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M-LTTY/516 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屯門藍地第 124 約地段第 3870 號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輕型及中型貨車)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M-SKW/143 為批給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屯門掃管笏第 375 約地段第 638 號餘段作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地產代理)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	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332(改期) 擬在劃為「住宅(戊類)2」地帶的元朗東頭工業區宏業東街 21 至 35 號(元朗市地段第 362 號)作分層住宅、商店及服務行業、食肆和社會福利設施用途，並略為放寬地積比率及建築物高度限制(公開會議)	備悉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768(要求延期) 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大棠路第 116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地產代理)，並闢設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770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大樹下西路第 118 約地段第 1302 號餘段(部分)臨時露天貯物，並闢設貨倉存放建築材料，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786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大棠第 119 約地段第 2095 號餘段闢設臨時動物寄養所連附屬設施，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五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613 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沙江圍第 129 約多個地段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私家車及輕型貨車)，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及挖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614 在劃為「康樂」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貨倉存放水泵及馬達(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615 在劃為「康樂」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貨倉存放建築材料，並闢設附屬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616 擬在劃為「住宅(戊類)」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貨櫃車停車場(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N/89(要求延期) 在劃為「海岸保護區」地帶的元朗白泥第 135 約地段第 68 號(部分)、第 70 號(部分)及第 71 號(部分)闢設臨時郊野學習、教育及遊客中心，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N/92 為批給在劃為「海岸保護區」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元朗上白泥第 135 約地段第 19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作臨時釣魚場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YST/1356 在劃為「未決定用途」地帶的元朗白沙村第 119 約地段第 1023 號(部分)闢設臨時貨倉存放傢具(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其他事項	

提供以上資料，旨在方便市民大眾參考。在任何情況下，城市規劃委員會都不會就以上資料的使用及該等資料的任何錯誤或偏差承擔任何責任。任何人如有疑問，應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查詢。